

债券代码：136166.SH；136208.SH；136523.SH；136608.SH
债券简称：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高管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省国资委的相关任职决定，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如下：李科让担任外部董事职务；夏赛秋担任外部董事职务；李静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此次人员变更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基本情况如下：

董事名单	
黄平	董事长、董事
吴晓晖	董事、总经理
张秀中	董事、党委副书记
陈雄溢	外部董事
李科让	外部董事
夏赛秋	外部董事
监事名单	
张亮	监事会主席
支文	监事
刘淑琴	监事
张磊	职工监事
谢坤明	职工监事
高管名单	
吴育生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白明韶	副总经理
陈南生	副总经理

陆超英	副总经理
陈树钟	副总经理
莫仕文	副总经理
李静	副总经理

任职通知分别为：《关于李科让、夏赛秋同志任职的通知》（粤国资党委企干【2017】47号）、《关于李静同志任职的通知》（粤国资党委企干【2017】68号）。

二、影响分析

（一）相关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相关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之签字盖章页)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6日